



金鑫新材

NEEQ : 872244

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Jinxin New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招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庆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次婵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赵庆丰
电话	0737-7412127
传真	0737-7412903
电子邮箱	hnjxxcl@163.com
公司网址	www.hnjxxcl.com
联系地址	湖南省安化县高明工业园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80,192,351.18	295,219,195.90	28.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126,425.36	134,608,153.26	14.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7	1.37	14.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77%	54.5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9.46%	54.40%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70,507,432.85	334,054,599.01	10.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18,272.10	11,586,042.23	68.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18,854,185.26	10,710,966.54	76.03%

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32,027.08	6,010,326.29	279.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52%	8.9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06%	8.3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2	68.53%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7,598,645	48.57%	-	47,598,645	48.5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544,260	16.88%	-	16,544,260	16.88%	
	董事、监事、高管	222,456	0.23%	-	222,456	0.23%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401,356	51.43%	-	50,401,356	51.4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632,786	50.65%	-	49,632,786	50.65%	
	董事、监事、高管	667,376	0.68%	-	667,376	0.68%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98,000,001	-	0	98,000,001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高招辉	23,676,930		23,676,930	24.16%	17,757,698	5,919,232
2	高曙光	21,250,058		21,250,058	21.68%	15,937,544	5,312,514
3	高建党	21,250,058		21,250,058	21.68%	15,937,544	5,312,514
4	皇园茶旅	15,076,977		15,076,977	15.38%		15,076,977
5	晏丽华		5,368,023	5,368,023	5.48%		5,368,023
6	智界咨询	3,946,301		3,946,301	4.03%		3,946,301
7	李中秋	1,011,861		1,011,861	1.03%		1,011,861
8	彭燕	1,011,861		1,011,861	1.03%		1,011,861
9	彭美兰	910,649		910,649	0.93%		910,649
10	黄小叶	607,134		607,134	0.62%		607,134
合计		88,741,829	5,368,023	94,109,852	96.02%	49,632,786	44,477,066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高招辉、高曙光和高建党系亲兄弟关系，也是一致行动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其中,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A、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B、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

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